

#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提交的相关材料,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有关内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被聘任人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况。

经了解相关人员的个人履历、教育背景、工作经历,认为其能够胜任公司相应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独立董事同意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

(下接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黄强

黄强

周玫芬

高钟

2022年12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周玫芬

\_\_\_\_\_  
黄强

\_\_\_\_\_  
周玫芬

\_\_\_\_\_  
高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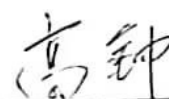
2022年12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_\_\_\_\_  
黄强

\_\_\_\_\_  
周玫芬

\_\_\_\_\_  
  
高钟

2022年12月28日